

兰考县财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局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的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的财政工作重点，秉持“理财为公、服务为民”理念，将政务公开与财政中心工作深度融合，扎实推进各项公开任务，提升财政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全面推进主动公开。2025 年兰考县财政局严格对照财政政务公开目录，主动公开各类信息，重点公开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乡村振兴等民生领域支出信息，相关政策文件及执行情况均通过多渠道公示。同时，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政府采购目录及实施情况、重大建设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等重点事项，确保“应公开尽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巩固深化“依申请公开质效提升年”成果，畅通多种受理渠道。建立依申请公开联合机制，对疑难复杂申请件及时组织股室研讨，确保答复合法合规、准确规范。公开申请信息公开步骤和申请表，并对申请渠道进行了拓宽。2025 年度，我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为确保信息发布工作的规范与安全，我局已构建并完善“三审三校”机制，确定信息发布尤其各类简报和调研报告信息报送的责任分工与审核程序。各股室依据业务梳理并报送信息，初步审核保障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各股室将信息报送分管领导进行合规性审批。办公室在此基础上进行再次复核，重点检查公文格式的规范性、文字表述的严谨性以及涉密事项。审核通过后，由办公室统一发布，全过程完善信息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5 年，财政局继续优化主动公开内容分类清晰、便捷获取建设。建立信息更新与审核机制，确保数据同源、权威准确，同步推进平台互联互通，拓宽政民互动渠道，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实效，保障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助力服务型政府建设。

（五）完善监督保障措施。为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透明，提升公众监督参与度，我局已在县政府网站公开发布政务公开监督方式及相关程序。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与实效，切实增强社会公众对财政工作的信任感与满意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县财政局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一定进展，但也仍面临若干短板。部分公开信息内容较为简略、形式不够丰富等问题。信息运营能力急需提高，影响了信息传播效果的进一步发挥。

下一步，我们将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是提升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理解深度与信息写作能力，确保信息公开的内容通俗易懂，方便公众阅读获取信息。

二是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努力打造辨识度高、互动性强、辐射范围广的财政信息公开体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5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